

教育局通函第 188/2020 号

分发名单： 各中学校长，包括设有高中
班级的特殊学校 (英基学校协
会属下学校及国际学校除外)

副本送： 各组主管备考

《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补充资料》

摘要

本通函旨在公布有关由课程发展议会与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联合编订的《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补充资料》（补充资料）的事宜。

背景

2. 课程发展议会—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设计与应用科技委员会 (委员会) 自 2019 年初开始检视在《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中学习课题的涵盖范围。委员会经过搜集教师意见及在工作会议上作深入讨论，建议使用补充资料来阐明其中四个学习课题的涵盖范围。补充资料已于 2020 年 10 月获课程发展议会通过。补充资料将由 2022/23 学年起在中四级实施，并在 2025 年及以后的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生效。

详情

3. 补充资料旨在阐明于设计与应用科技科课程中「必修部分：学习范畴二 — 科技原理」及「选修部分：单元三 — 设计实践及材料处理」内的四个学习课题所涵盖的范围，以促进科目的教学和评估，而《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中的课程和评估架构则维持不变。这四个学习课题为：

- 材料；
- 机械组织；
- 标准组件；及
- 生产 / 制作程序。

4. 补充资料已上载至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technology-edu/curriculum-doc/index.html>), 供学校参考。



支持学校的措施

5. 为协助学校了解补充资料的内容, 教育局将于 2021 年首季为教师举办简介会, 并陆续举办相关的专业发展课程, 以及发展相关的学与教资源供教师参考。教师可在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techsubj/resources>) 浏览相关学与教资源。



查询

6. 如有任何查询, 请致电 3698 3147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科技教育组何慕贞女士联络。

教育局局长
陈碧华博士 代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